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的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rue Partner  
Capital Holding

## TRUE PARTNER CAPITAL HOLDING LIMITED

(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657)

### 建議修訂組織章程大綱及 章程細則

本公告乃True Partner Capital Holding Limited(「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第17.50(1)條就有關建議修訂本公司現有的第二次經修訂及重訂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章程細則(「現有組織章程大綱及章程細則」)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建議對現有組織章程大綱及章程細則作出若干修訂(「建議修訂」)，旨在(其中包括)(i)使現有組織章程大綱及章程細則符合最新監管要求，包括GEM上市規則有關混合會議及電子投票要求、庫存股份及上市發行人以電子方式發佈公司通訊的相關要求；(ii)為無紙化證券市場制度作準備；及(iii)作出若干其他內務修訂，使本公司可更高效地舉行股東大會及處理其他公司事務；並採納納入及整合所有建議修訂的第三次經修訂及重訂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章程細則(「新組織章程大綱及章程細則」)。董事會認為，建議修訂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股東」)的整體利益。

建議修訂及採納新組織章程大綱及章程細則須待股東在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以特別決議案方式審議及批准。一份載有（其中包括）建議修訂及採納新組織章程大綱及章程細則詳情的通函，連同召開股東週年大會的通告，將在實際可行情況下盡快寄發予股東。

承董事會命  
**True Partner Capital Holding Limited**  
主席  
陳恒輝

香港，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陳恒輝先生、*Ralph Paul Johan van Put*先生、*Tobias Benjamin Hekster*先生、呂偉良先生及林昇鴻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胡偉亮先生、黃曉鑽女士及黃達強先生。

就GEM上市規則而言，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資料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之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登日期起計最少七天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 [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 的「最新上市公司公告」頁內登載。本公告亦將於本公司網站 [www.truepartnercapital.com](http://www.truepartnercapital.com) 登載。